

辽宁省医学会

辽医函字〔2016〕37号

关于召开辽宁省医学会呼吸病学分会 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议的通知

各市医学会、有关单位：

辽宁省医学会呼吸病学分会定于2016年8月29日(星期一)在沈阳召开呼吸病学分会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议，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讨论召开2016年辽宁省医学会呼吸病学分会年会方案及相关工作安排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省医学会呼吸病学分会第九届常务委员。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会，请提前向主任委员请假。

三、会议时间及地点

会议时间：8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15:30—17:00

会议地点：盛京医院南湖院区8号楼二楼第一会议室(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36号)

四、费用

会议免收注册费，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刘宏博 18940254125

邮 箱 18940254125@189. cn

辽宁省医学会

王祎璐 024-23391410

